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劉佳慧
電話：03-5715131#34267
傳真：03-5739522
電子郵件：liuch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清核工字第10790037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核工所2018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課程規劃書.pdf、吳全富簡歷.pdf（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，附件下載網址：<http://140.114.60.167/NTHAppendix/>【登入序號：K00345】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開設之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「核能電廠除役與除汙課程」、「核廢料管理課程」資訊，敬請貴單位踴躍推派學員選修。

說明：

一、在2025非核家園的政策下，台灣現有的核電廠將陸續規劃除役，故核電廠除役及放射性廢料的處置是目前相關單位的重大議題。吳全富博士為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核工博士，在美國國家實驗室、美國能源部任職多年，現為美國核能安全與環保顧問公司 ES&H Solutions負責人，在核電廠除役、放射性廢料處置的政策面、技術面與實務面均有豐富知識與經驗，這些寶貴的資源預期將對相關從業人員有很大的幫助。

二、因吳博士回國停留時間只有三個月，故本課程擬以密集上課的方式進行，開課時間擬定於107年9月~107年12月。

三、又考慮到多數相關從業人員均為在職身分，上班地點以臺北與龍潭為主，故就本課程上課地點、方式與時間安排，

電文稿

3

歡迎有意願前來上課的學員踴躍提供建議，以俾本所規畫課程時能有更完善的考量。如有建議，請逕行與核工所劉佳慧小姐聯繫，E-mail:nes@my.nthu.edu.tw，聯絡電話：03-5730787。

四、預計開課時程如下：

- (一)107年7月10日前：各單位回覆有意願選派學員人數、建議上課方式、時間與地點。
- (二)107年7月30日前：正式函文通知各單位開課相關資訊並接受報名。
- (三)107年8月17日前：報名截止。
- (四)107年8月30日前：發給各位學員課前通知。
- (五)107年9月11日-12月13日：正式上課。

五、檢附本課程計畫書及吳全富博士簡歷，敬請卓參。

正本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、泰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公元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誠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電文 2018/06/25
交換章 14:43:43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